**申请公共保障房应提供以下材料：**

**外来务工人员**

1、申请表一份；

2、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含申请人在内的自然家庭全体成员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3、含申请人在内的自然家庭全体成员户口页复印件一份;

4、已婚家庭提供结婚证复印件；离异家庭提供离婚证、离婚协议书复印件或离婚判决书复印件；丧偶家庭提供丧偶证明；

5、申请人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6、申请人缴纳的职工养老保险证明(自出具时间连续12个月以上）；

7、申请人及家庭成员无住房证明；

8、由单位出具的收入证明（自开具时间以前连续12个月工资流水）；

9、审批表一份;

10、承诺书;

11、非本区户口需提供居住证。

**以上需提供复印件的材料，提交材料时必须携带相应原件，受理机构验原件留复印件。**

**同一家庭只能申请一种类型的保障住房，不得重复申请。**

**凡涉及有年限限制条件的，均以申请之日起往前计算。**

**所有材料均用A4纸，并且不得涂改。**

**纸质档案袋一个。**

**栾城区公共租赁住房申请表**

编号：栾公租申字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类型 | | □城镇低保家庭　□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家庭 □新就业职工 □外来务工人员 | | | | | | | | | | | |
| 申请人姓名 | |  | | | | 性 别 |  | 身份证号 |  | | | | |
| 民 族 | |  | | | | 学 历 |  | 毕业时间 |  | | 本人月收入 |  | |
| 婚姻状况 | | □已婚 □未婚□离异 □丧偶 | | | | 家庭人口总 数 |  | 家庭年总收入(元) |  | 家庭年人均  收入(元) | |  | |
| 是否本市  户 籍 | | □是 | | | | 所在地 | 区 街办（乡镇） 居委会（村委会） | | | | | | |
| □否 | | | | 原 籍 | 省 市 | | | | | | |
| 户籍类型 | | □农业户口　　□非农业户口 | | | | | | | | | | | |
| 持证情况 | | □城镇低保家庭　□本区引进的特殊人才　□全国劳模 □省部级劳模 □全国英模 □荣立二等功以上复转军人 | | | | | | | | | | | |
| 居住方式 | | □与父母（子女）同住 □租住社会住房 □单位宿舍  □借住 □租住保障房　□自有住房 | | | | | | | 自有住房面 积 | 平方米 | | | |
| 现居住地 | | 大街（路） 号 小区 号楼 单元 室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工作单位  地 址 | 大街（路） 号 | | | | | |
| 本地工作  起始时间 | |  | | 缴纳养老保险起始时间 | | |  | | 养老保险是否代缴 | □是 □否 | | | |
| 本 人  联系方式 | |  | | | | | 其他联系人 | |  | | | | |
| 联系方式 | |  | | | | |
| 家庭成员信息 | 姓名 | | 性别 | | 与申请人关 系 | | 身份证号 | | 工作单位 | | | | 月收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  人  承  诺 | 本人郑重承诺：以上信息均为真实，同意授权对相关内容进行核实，如经查实存在虚假信息，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申请人：  时 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栾公租房申字\_\_\_\_\_\_\_\_\_\_\_号**

**栾城区公共保障房**

**申 请 表**

**申 请 人：**

**所 在 区：**

**工作单位：**

**申请人及家庭成员承诺**

申请人及家庭成员承诺如下：

一、申请表填写的成员，都是我户家庭成员。

二、本人及全体共同申请人愿意遵守国家和我区住房保障管理相关规定申请公共租赁房，我们已如实填写和申报有关材料，保证所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若有弄虚作假及伪造相关证明等情况，同意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和取消保障资格的处理。

三、自愿接受各级住房保障部门、乡镇政府或街道办对本家庭所有成员的住房及经济状况（公积金、人社、公安、民政、工商、税务、银行、证券等）进行调查。

四、家庭住房、收入、人口、婚姻状况等发生改变的，保证自改变之日起 30日内向单位和乡镇（街道办）如实提交变更内容。不再符合公共保障房保障条件的，主动申请退出保障。

五、愿意接受和服从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的安排，解决住房问题。

六、入住公共保障房后，接受住宅物业服务企业统一管理，遵守住宅小区管理规约(或临时管理规约)规定，按规定标准及时缴纳房租、水电、煤气费和物业管理费等有关费用。

七、承租期间不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或将房屋转租、转借。

八、在申请和享受住房保障过程中，本户如有违反有关政策法规行为的，愿意按照有关规定，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九、联系方式改变，主动告知单位和乡镇政府或街道办。

十、同意将表内所申报的内容向社会公示。

承诺人签名按手印 (按表2中姓名序号排列)：

1\_\_\_\_\_\_\_\_\_\_\_\_\_\_； 2 \_\_\_\_\_\_\_\_\_\_\_\_\_\_； 3 \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 \_\_ 代）； 5\_\_\_\_\_\_\_\_\_\_（\_\_ \_\_ 代） 。

***注：18周岁以下家庭成员，可由监护人代签。***

***年 月 日***

**栾城区公共保障房申请资料**

收入证明

兹证明我单位（辖区）职工（居民） 身份证号码 月平均收入 元。

本单位〔居（村）委会〕和经办人对此证明的真实性负责，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同意授权委托相关部门到相关单位进行核实。

单位地址：

单位注册地： 办事处 居委会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用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栾城区公共保障房申请资料**

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兹证明我单位职工 身份证号码 本月之前12个月连续缴纳养老保险，缴纳的基数为 元。

我单位（居委会）对为所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进行了认真核实，并同意授权委托住房保障管理部门到相关单位进行核实审查。

单位：（盖章） 社会保险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无房承诺书

本人 ，身份证号 。

本人承诺：

1. 在栾城区内无回迁房
2. 未享受单位福利房
3. 未购买新民居等小产权房屋、
4. 未在其他区域申请保障房
5. 未享受过农村危房改造政策。

本人保证以上所述真实，接受相关部门及社会各界检举举证，如经核实与此承诺不符，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

日 期：

**审 批 表**

|  |  |
| --- | --- |
| 申请人单位  审核意见 | 已审核，材料齐全，同意该申请人上报。  经办人（签字）：  审核人（签字）：  （签章） 年 月 日 |
| 乡（镇）政府、  或街道办  审核意见 | 已审核，情况属实，同意该申请人上报。  经办人（签字）：  审核人（签字）：  （签章） 年 月 日 |
| 村、或居委会  审核意见 | 已审核，其符合保障条件，同意予以保障。  经办人（签字）：  审核人（签字）：  （签章） 年 月 日 |
|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管理中心）  审批意见 | 经审查，其符合保障条件，同意予以保障。  经办人（签字）：  审核人（签字）：  （签章） 年 月 日 |